

# 環境部 114 年大事紀

| 日期      | 事項   |
|---------|--|
| 1 月 1 日 | <p>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每日預報 3 次空氣品質（10 時 30 分、16 時 30 分及 22 時），離島由原來的 1 日預報增加至 3 日預報。</p> <p>配合政府數位轉型與證書數位化政策，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電子證書選項，開始核發環保專責及技術人員電子證書。</p>   |
| 1 月 2 日 | <p>修正發布「公私場所應設置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及與主管機關連線之固定污染源」，除另定生效日期者外，自即日生效。</p> <p>修正發布「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查人員證書費收費標準」第 2 條條文。</p> <p>修正發布「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應符合混燒比例及成分標準之燃料」，自 114 年 1 月 4 日生效。</p> <p>修正發布「環境保護專責及技術人員合格證書規費收費標準」第 3 條條文，名稱並修正為「環境保護專責及技術人員證書費收費標準」。</p> <p>修正發布「公私場所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固定污染源」公告事項第 2 項及第 1 項附表 1、附表 2、附表 5，自 115 年 1 月 1 日生效。</p> <p>修正發布「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p> <p>修正發布「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燃料混燒比例及成分標準」，名稱並修正為「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燃料混燒比例成分及防制設施管制標準」。</p> <p>修正發布「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理辦法」。</p> |
| 1 月 3 日 | <p>修正發布「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p>  |

| 日期       | 事項   |
|----------|--|
|          | 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申報格式、項目、內容及頻率」公告事項第 8 項之 1。  |
|          | 修正發布「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辦法」第 6 條之 2 條文。  |
| 1 月 9 日  | 彭啓明部長率環境管理署長及有裸露垃圾堆置之 11 縣市環境保護局長或代表人共同宣示，目標 115 年底前解決裸露垃圾問題並簽署合作宣言。                                 |
| 1 月 10 日 | 修正發布「溫室氣體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
| 1 月 12 日 | 與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簽訂「菸蒂不落地 環境更美麗」合作備忘錄，雙方共同推動菸蒂不落地宣導與教育。  |
| 1 月 16 日 | 修正發布「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53 條條文及第 12 條附表 1、第 19 條附表 2。<br>修正發布「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部分條文及第 3 條附表 1、附表 2。 |
| 1 月 17 日 | 訂定發布「共通性事業廢棄物作為固體再生燃料原料再利用管理辦法」。   |
| 1 月 20 日 | 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及第 60 條附表 1。<br>彭啓明部長出席「臺南市城西垃圾焚化廠更新爐新建營運移轉案汽鼓安裝儀式及視察城西廢棄物循環園區」典禮。         |
| 1 月 22 日 | 辦理永續長聯盟「永續執行力養成訓練溫室氣體盤查內部訓練課程」，邀請中央、地方及國營事業參與，進一步理解機關內部碳盤查的施作流程及方法。                                  |
| 2 月 4 日  | 發布「環境部辦理加強投資綠色成長淨零產業實施   |

| 日期         | 事項   |
|------------|--|
|            | 方案作業要點」。   |
| 2月17日      | 國家環境研究院與經濟部水利署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積極開展氣候變遷減緩、調適、治理技術等應用研究。   |
| 2月18日      | 集結企業團體辦理「淨零綠生活大聯盟」成立大會，期待透過企業的力量，凝聚員工淨零意識，帶動全民實踐淨零綠生活。   |
| 2月24日      | 彭啓明部長與桃園市張善政市長共同主持「桃園市東門溪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興建工程」開工典禮，工程採接觸氧化法，日處理量約1.5萬噸。  |
| 2月24日至25日  | 辦理「AIR 2025：智慧城市-永續清淨空氣科技創新論壇」。  |
| 2月25日      | 訂定發布「禁止或限制製造、輸入、輸出、販賣、使用或排放之氫氟碳化物種類」。<br>訂定發布「氫氟碳化物管理辦法」。  |
| 2月27日      | 葉俊宏政務次長與臺南市黃偉哲市長共同主持「劉厝排水中游箱涵截流及功能提升工程」開工動土典禮，日截流水量可達960噸。   |
| 2月23日至3月1日 | 赴韓國參加「114年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化學物質管理等相關會議」，說明「化學緊急應變能力建構培訓」成果及運用遙測技術管理石綿屋頂成果。 |
| 3月4日       | 訂定發布「事業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  |
| 3月6日       | 修正發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名稱並修正為「環境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  |

| 日期        | 事項  |
|-----------|---|
| 3月10日     | 榮獲數位發展部「113年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之資料開放人氣獎，空氣品質指標(Air quality index, AQI)資料集榮獲第1名、鹿林山紫外線即時監測資料榮獲第6名、細懸浮微粒資料(particulate matter, PM2.5)資料集榮獲第10名。 |
| 3月17日     | 行政院核准112年「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7大領域及能力建構成果報告。<br><br>辦理「2024全國非政府組織(NGOs)環境會議」環保團體代表第2次溝通會議。  |
| 3月18日至21日 | 參與於南港展覽館舉辦之第三屆「2050淨零城市展(Net Zero City Expo)」。  |
| 3月19日     | 訂定發布「自願性產品碳足跡核定標示及管理辦法」。<br><br>修正發布「溫室氣體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
| 3月21日     | 彭啓明部長與全球永續賦能倡議組織(Global enabling Sustainability Initiative, GeSI)簽署合作備忘錄，透過綠色數位解決方案，加速臺灣永續發展，共創環境永續與經濟成長雙贏。                           |
| 3月22日     | 彭啓明部長參加「臺中市豐原區公老坪桔屋零廢棄小屋啟用典禮」，鼓勵以社區為基地，融合地景特色，規劃細分類資收站，促進居民共享零廢棄生活。<br><br>彭啓明部長視察臺中市沙鹿區清潔隊部改善狀況，關懷清潔隊員工作情形。                          |
| 3月26日     | 彭啓明部長陪同涂權吉委員及王正旭委員赴桃園市楊梅區員本掩埋場及觀音區保障掩埋場，考察裸露垃圾處理情形與環保設施改善進度。  |
| 3月28日     | 彭啓明部長主持「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聯盟」  |

| 日期       | 事項   |
|----------|--|
|          | 成立記者會，於北、中、南、東四區設立區域培育中心，攜手全國 28 所大專院校辦理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  |
|          | 臺南市「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第二期工程正式動土，每日處理量達 866 公噸。  |
| 3 月 31 日 | 修正發布「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  |
| 4 月 5 日  | 與大甲鎮瀾宮合作，以「2025 媽祖遶境・臺灣乾淨」為主題，參與宗教盛事-大甲媽祖遶境，藉由大型活動宣導環保政策。                                    |
| 4 月 8 日  | 修正發布「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獎勵辦法」。  |
| 4 月 10 日 | 辦理「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北區培育中心」揭牌儀式暨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活動。  |
| 4 月 16 日 | 辦理「跨部會合作！環檢警聯手瓦解跨區非法棄置犯罪網絡」記者會，彭啓明部長與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聯袂公布檢警調環聯合查緝成果。                                 |
|          | 舉辦「淨零永續綠生活」減碳旗艦行動計畫社會溝通會議，邀集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等來自產、官、學、研、公民團體代表，聚焦政策內容展開意見交流，開啟跨界凝聚淨零共識。            |
| 4 月 19 日 | 辦理「Team Planet 挺地球 Go 淨!」活動，由彭啓明部長帶領於西門紅樓主場誓師展現公私協力淨環境之決心，全國各地近 5 萬人共同投入三大清理行動。              |
| 4 月 20 日 | 攜手臺北市政府及慈濟基金會在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舉辦「綠能行動愛地球×蔬食無痕家庭日」活動。彭啓明部長與慈濟基金會及 22 縣市政府代表共同進行「綠行動宣誓」，號召全民一同響應綠色行動。 |

| 日期    | 事項  |
|-------|---|
| 4月21日 | 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氣候行動與環境永續」合作備忘錄，推動氣候政策與技術研究、人才培育、氣候韌性建構等多元合作。   |
| 4月22日 | 賴清德總統接見 12 名全國環保團體代表與 2 名 2025 年環境保護終身成就獎得主，彭啓明部長說明全國 NGOs 建言溝通平台辦理情形及國際趨勢與我國淨零轉型策略，環保團體代表向總統提出 2025 年建言書與 15 項焦點議題內容。  |
| 4月30日 | 辦理「2025 年守國土護山河榮耀查緝先鋒國土保育跨部會共同查緝成果暨表揚大會」，由行政院卓榮泰院長率彭啓明部長、法務部鄭銘謙部長、內政部劉世芳部長共同宣示打擊不法環保犯罪決心，並表揚「查緝違反廢棄物管理法專案」有功人員。<br><br>修正發布「物品或其包裝容器及其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範圍」公告事項第 12 項規定，自 114 年 7 月 1 日生效。 |
| 5月5日  | 彭啓明部長陪同立法院邱鎮軍委員及王正旭委員考察苗栗市掩埋場，表達支持苗栗縣妥處垃圾問題並全力協助火災預防，降低災害風險。  |
| 5月6日  | 成立「資源循環新創產業聯盟」。<br><br>行政院核定「第三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以 2030 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較基準年（2005 年）減量 28±2% 為目標。   |
| 5月7日  | 與國立中央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推動氣候與環境領域之關鍵技術研發、人才培育及交流合作。  |
| 5月9日  | 與教育部共同辦理第 4 屆「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及「大專校院綠色化學創意競賽」聯合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   |

| 日期    | 事項  |
|-------|---|
| 5月13日 | <p>辦理「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東區培育中心」揭牌儀式，並簽署合作備忘錄。</p> <p>修正發布「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公告事項第1項及第2項附表2、第3項附表3、第4項附表4，除另定生效日期者外，自即日生效。</p> <p>修正發布「列管關注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公告事項第1項附表1、第2項附表4。</p>                   |
| 5月15日 | 修正發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管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管理作業辦法」，名稱並修正為「環境部所管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管理作業辦法」。   |
| 5月16日 | 發表《空氣品質政策白皮書》，以「健康永續」為願景，引領空氣品質治理邁向新里程。   |
| 5月17日 | 彭啓明部長陪同立法院陳瑩委員及莊瑞雄委員視察臺東縣成功鎮垃圾衛生掩埋場。  |
| 5月23日 | 辦理「臺灣綠色成長啟動暨亞洲綠色成長論壇」，由賴清德總統率領啟動「綠色成長聯盟」，為「台灣綠色成長基金」及「清大永續學院」揭牌。  |
| 5月26日 | 發布「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2025年版）」。   |
| 5月27日 | <p>舉辦「清靜共好—營建工程空氣污染與噪音防制技術交流論壇」，邀集日本官方研究機構、產業界及國內學術界專家，深入探討營建工程噪音管制與空氣污染防制方面的創新技術與實務經驗。</p> <p>法務部、內政部與本部三位部長攜手六都代表舉辦「杜絕非法棄置，守護美麗臺灣！」聯合記者會，宣示從土方去化到全流向管理祭出解方，讓營建土方有去處、全程科技監控掌握流向。</p> |
| 6月5日  | 啟動「循環再設計中心」作為「8+N資源循環聯盟交流基地」，促進跨領域合作與資源媒合，提供循   |

| 日期        | 事項   |
|-----------|--|
|           | 環產品再設計平台。  |
| 6月7日      | 於臺中市文心森林公園辦理世界環境日「減塑生活」親子園遊會，呼應2025年世界環境日「終結塑膠污染(Beat Plastic Pollution)」主題，號召全民攜手減塑、走向永續。   |
| 6月10日     | 修正發布「事業廢棄物輸入輸出管理辦法」第25條之1條文。   |
| 6月11日     | 修正發布「汽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驗站設置及管理辦法」。  |
| 6月13日     | 辦理「2024-2025 環境關懷友善設計競賽」頒獎典禮及產業媒合會，促使更多好的設計作品商品化。  |
| 6月17日     | 推出「綠點升級擴大應用」新方案，透過環保集點APP兌換不限商品消費折抵金，可在指定通路享消費折抵，讓綠點運用更自由並貼近生活需求。                            |
| 6月18日     | 彭啓明部長應邀出席「2025 日本能源高峰會(Japan Energy Summit 2025)」，說明我國最新氣候政策、碳定價制度進展及綠色轉型策略。                 |
| 6月20日     | 辦理中區毒化災專業訓練中心啟用典禮，並與內政部消防署簽署合作備忘錄，以強化跨部會合作訓練成效，培育專業人才，提升防災體系韌性。                              |
| 6月22日至29日 | 邀請「綠色成長聯盟」成員共赴德國參與碳定價研習會，實地瞭解歐盟及德國總量管制排放交易之運作內涵與執行情形。  |
| 6月25日     | 英國財政部邀請我國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經濟部及本部出席「英國碳邊境調整機制國際小組第一次會議」，本部提出對於英國碳邊境調整機制政策設計意見，爭取我國碳費制度與英國碳邊境調整機制銜接。 |

| 日 期      | 事 項                                   |
|----------|---------------------------------------|
| 6 月 27 日 | 修正發布「乾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自 114 年 7 月 1 日生效。 |
| 6 月 30 日 | 修正發布「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公告事項第 1 項附表。         |